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考点二、商业银行资产业务

贷款业
务

证券投
资业务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考点二、商业银行资产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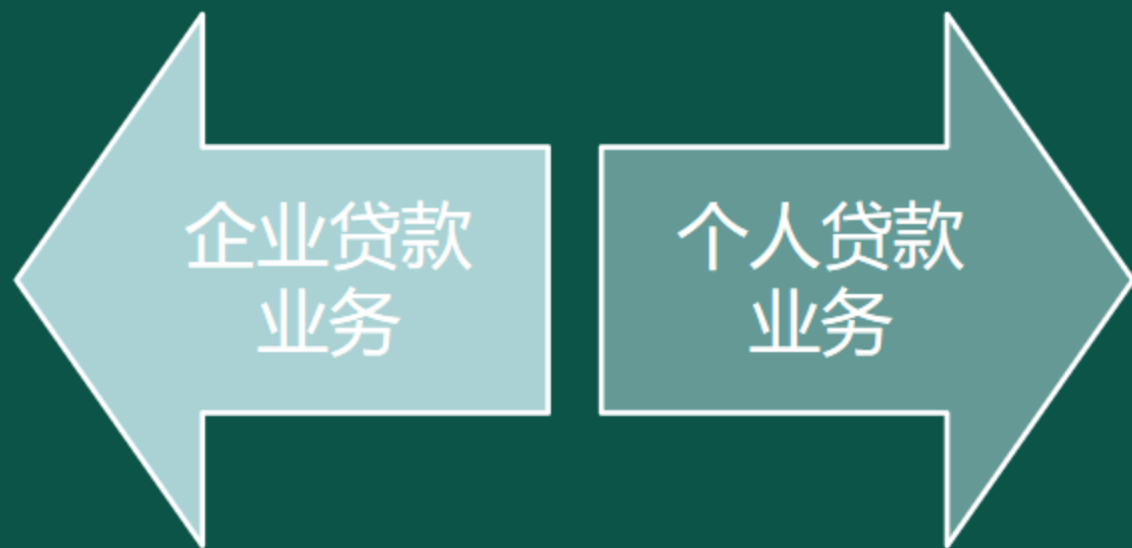
贷款业
务

证券投
资业务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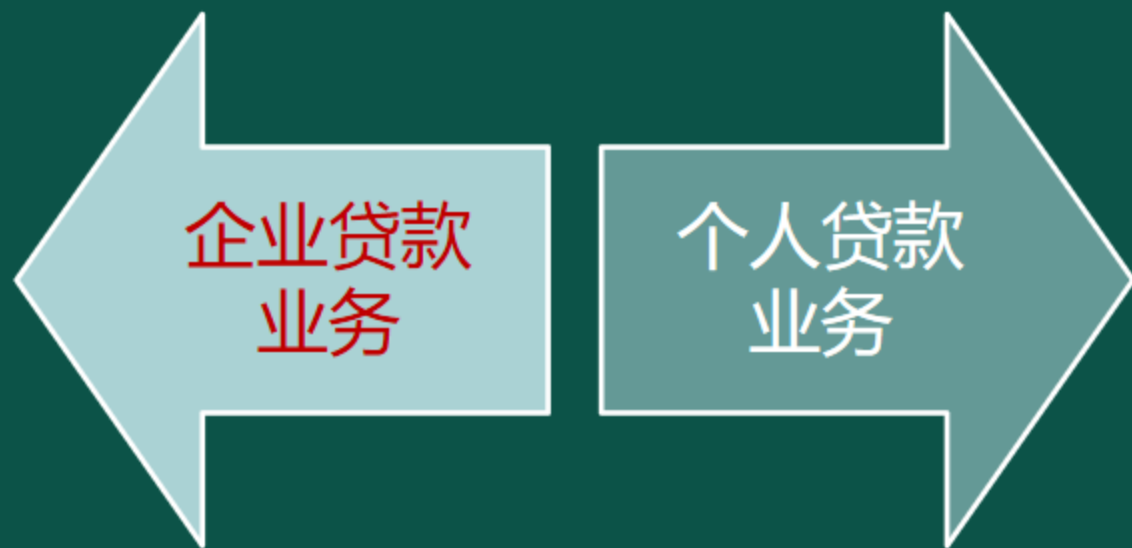
(一) 商业银行贷款业务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一) 商业银行贷款业务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1、企业贷款业务

企业贷款是指商业银行以一定的利率和约期归还为条件，将货币资金转让给企事业资金需求者的信用活动。

企业贷款是商业银行最重要的资产业务之一，是**商业银行最重要的利润来源**，也是与客户保持良好关系的重要条件。企业贷款对实体经济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1、企业贷款业务

企业贷款有如下分类方式：

①按自主程度可以分为自营贷款和委托贷款：

自营贷款：贷款人以合法方式筹集的资金自主发放的贷款，其风险由贷款人承担，并由贷款人收回本金和利息。

委托贷款：由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及个人等委托人提供资金，由贷款人（受托人）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贷款人（受托人）只收取手续费，不承担贷款风险。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②按贷款期限可以分为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短期贷款是指贷款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贷款。

中期贷款是指贷款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5年以下（含5年）的贷款。

长期贷款是指贷款期限在5年以上（不含5年）的贷款。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③按担保方式可以分为信用贷款、保证贷款、抵押贷款和质押贷款。

④按贷款币种划分为人民币贷款和外汇贷款；

⑤按借款人企业性质划分为生产企业贷款、流通企业贷款和房地产企业贷款等；

⑥按贷款利率划分为固定利率贷款和浮动利率贷款；

⑦按贷款质量状况划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五类贷款，后三类合称不良贷款。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1) 流动资金贷款

流动资金贷款是指为了满足借款人在生产经营中短期、临时性、季节性资金需求和保障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而发放的贷款。

流动资金贷款作为一种高效实用的融资手段，属于授信额度内最普遍的产品之一，具有贷款期限短、手续简便、周转性较强、融资成本较低的特点。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1）流动资金贷款

按**贷款期限**可分为1年以内（含1年）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和1年以上3年以下（含3年）的中期流动资金贷款；

按**贷款方式**可分为担保贷款和信用贷款，其中的担保贷款又分保证、抵押和质押等形式；

按**使用方式**可分为逐笔申请、逐笔审贷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以及在银行规定时间及限额内随借、随用、随还的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1) 流动资金贷款

按贷款用途可分为周转贷款和临时贷款：

周转贷款是指对借款人当年生产经营计划产生的超过自有流动资金比例部分的正常合理资金需要而发放的短期贷款；

临时贷款是指为了满足企业临时性、季节性资金需求而发放的短期贷款。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2) 固定资产贷款

固定资产贷款是指银行为解决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活动的资金需求而发放的贷款。

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活动包括基本建设、技术改造、开发并生产新产品等活动及相关的房屋购置、工程建设、技术设备购买与安装等。

根据项目运作方式和还款来源的不同，固定资产贷款可以分为项目贷款和一般固定资产贷款。

根据用途不同，固定资产贷款可以分为基本建设贷款、技术改造贷款、科技开发贷款和其他固定资产贷款。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2) 固定资产贷款

固定资产贷款的特点包括：

①贷款金额较大；

②贷款期限较长，大多为中期或长期贷款且大部分采取分期偿还；

③在贷款保障方式上，除了要求提供必要的担保外，一般要求以项目新增固定资产作为抵押；

④在贷款方法上，一般采用逐笔申请、逐笔审核；

⑤固定资产贷款收益高，但风险也较大。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 房地产开发贷款

房地产开发贷款是指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发放的用于住房、商业用房等开发建设的项目贷款。

房地产开发贷款的种类主要包括商品住房开发贷款和商业用房开发贷款、保障房贷款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房地产开发贷款主要有三个特点：

①**政策性**。房地产行业的产业关联性强，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也是容易产生投机行为的行业。长期以来，房地产行业是国家宏观调控的重点领域，国家相关部门对行业发展高度关注。

②**区域性**。房地产位置的固定性，决定了房地产市场的区域性。不同地区的房地产价格、供需关系存在巨大的差异。因而要求银行针对不同地区实施差异化的政策。

③**非流动性**。虽然开发产品在开发企业的会计报表中列入流动资产项下，但房地产开发属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范围，房地产开发贷款应属固定资产贷款。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4) 贸易融资

贸易融资是指在商品交易中，商业银行运用结构性短期融资工具，基于商品交易中的存货、预付款、应收账款等资产的融资。

该业务的本质是基于客户特定交易或资产项下的未来现金流而为其发放的贷款，又称结构融资、结算融资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4）贸易融资

贸易融资实现了从以企业信用为核心的主体准入控制转变为将交易风险和企业信用风险相结合，同时注重对贸易背景的分析、融资与交易的匹配以及对交易过程中物流、资金流的有效控制。

贸易融资可以分为国内贸易融资和国际贸易融资两大部分。

国内贸易融资包括应收账款融资、应付/预付款融资、物权融资；

国际贸易融资包括进口贸易融资、出口贸易融资。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5) 法人账户透支业务

企业法人账户透支是指根据企业法人的申请，银行核定其账户透支额度，允许其在结算账户的存款不足以支付时，在核定的透支额度内直接透支并取得信贷资金的一种短期融资方式。

法人账户透支业务主要用于在银行的存款余额或结算量较大，但融资较少，有间歇性、临时性融资需求或现金管理综合服务需求的企业法人。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6) 票据贴现

票据贴现是指票据持有人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向银行申请贴现，银行按票面金额扣除贴现利息后将余款支付给持票人的一种资金融通方式。

票据一经贴现，便归贴现银行所有，贴现银行在票据到期后可凭票直接向承兑人收取票款。

根据利息支付人的不同，可以分为买方付息票据贴现和卖方付息票据贴现；

根据票据承兑人的不同，可以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和商业承兑汇票票据贴现。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6) 票据贴现

票据贴现的特点包括：

- ①相对其他信贷业务（如贷款等）而言更加便捷，方便融通资金，是安全有效的支付结算工具；
- ②利率市场化程度高，定价机制灵活。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7) 银团贷款

银团贷款是指由获准经营贷款业务的多家商业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参加，基于相同的贷款条件，采用同一贷款协议，向同一借款人发放的贷款。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银团贷款业务包括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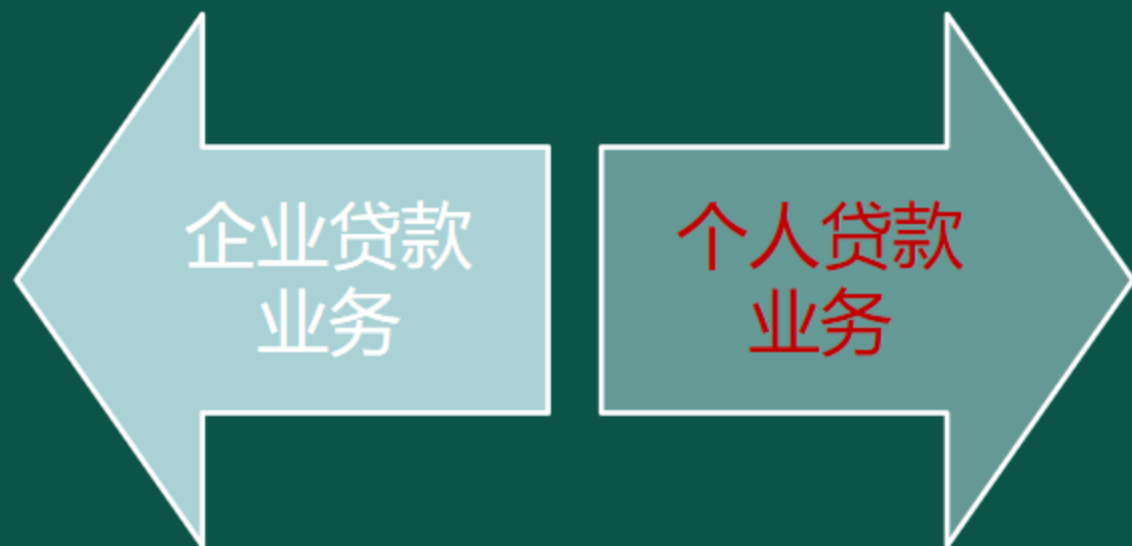
1) **银团贷款安排**：商业银行作为牵头行，筹建贷款银团，并采用同一贷款协议，按照相同的贷款条件向同一客户提供本外币贷款及其他授信。

2) **融资顾问服务**：根据客户的资金需求，分析融资的可行性，设计融资方案，提供与融资相关的各项咨询服务，并以此促进银团贷款业务的营销。银团贷款业务适用于客户的大额融资需求，包括项目融资、企业并购、资产重组、进出口贸易、发行股票（债券）等过程中的过渡性融资需求及结构性融资需求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一) 商业银行贷款业务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个人贷款是指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向个人客户发放资金，满足其消费或经营的金融需求，并要求个人客户在约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信贷行为。

个人贷款产品主要包括贷款对象、贷款利率、贷款期限、还款方式和担保方式五大要素。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贷款对象是符合一定条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不包括法人。

贷款利率是指借款人为取得货币资金的使用权而支付给商业银行的价格，或者说是货币所有者因暂时让渡货币资金使用权而从借款人那里获得的一定报酬。

贷款期限是指从贷款发放日到约定的最后还款日或清偿日的期限，是商业银行与借款人约定的还款期限。不同个人贷款产品具有不同的贷款期限。发放贷款的商业银行应从借款人的资信状况、还款能力和控制风险的角度科学合理确定贷款期限。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还款方式包括一次性还本付息法、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法、等额本息还款法、等额本金还款法等。

担保方式通常包括抵押、质押和保证三种方式。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按照**资金用途**，个人贷款可以分为个人住房贷款、个人消费贷款、个人经营贷款。

按照**贷款方式**，个人贷款可以分为信用贷款（包含信用卡贷款）、抵押贷款、质押贷款、循环贷款。

按照**还款方式**，个人贷款可以分为分期还款贷款和到期一次性还款贷款。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1）个人住房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是指商业银行向借款人发放的用于购买、建造、大修自住住房的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是一种典型的抵押贷款。由于个人住房贷款的金额大、期限长，借款人的还款面临诸多不确定性。商业银行为降低信用风险，通常要求借款人用购买的住房作为抵押品。

一旦借款人不能按期还款，商业银行就有权拍卖抵押品，避免或减轻信贷资金的损失。

分期偿还是个人住房贷款的典型特征。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2) 个人消费贷款

个人消费贷款是指商业银行向借款人提供的用于购车、装修、购买耐用消费品、教育、旅游和医疗等日常生活需求的贷款。个人消费贷款的特点是资金用途广泛。

装修、购买耐用消费品、助学、留学、医疗等个人消费贷款的期限较长、金额较大，大多使用分期还款方式。

使用信用卡的日常消费贷款，基本上使用一次性偿还方式，也可以在每月支付最低还款额后分期偿还。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 个人经营贷款

个人经营贷款是指商业银行向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发放的，用于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或置换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合法债务的贷款。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 个人经营贷款

随着我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蓬勃发展，以及外卖、快递、家政服务等新业态、新模式的不断涌现，个体工商户队伍日益壮大，经营贷款需求增长迅猛，为商业银行发展个人贷款开辟了巨大的空间。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 个人经营贷款

个人经营贷款实行专款专用，贷款资金只能用于借款人生产经营、购置或更新经营设备、支付租赁经营场所租金、装修经营用房、购置经营车辆以及其他合法生产经营活动。

严禁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不得用于购房、支付购房首付款、房地产投资、炒房等，也不得用于购买股票、债券、期货、理财、民间借贷及发放贷款等金融活动。

一旦发现违规使用，商业银行应立即收回贷款，并采取相应风险管控措施。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考点二、商业银行资产业务

贷款业
务

证券投
资业务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二）商业银行证券投资业务

商业银行的证券投资业务是商业银行购买有价证券、获取投资回报的资产业务。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1、证券投资的主要功能

（1）获取收益

贷款是商业银行最具盈利性的资产，同时风险较高。商业银行出于监管要求和风险控制两方面的原因，在没有合适的贷款机会时，会将一部分资金分配在证券投资上，以获取相应的收益；有效的证券投资组合还可以使商业银行的收入在经济周期的各阶段保持稳定，当贷款收入下降时，通过证券投资收益弥补营业收入的损失。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1、证券投资的主要功能

(2) 增强流动性

持有一定比例的高流动性资产是保证商业银行资产业务安全性的重要前提。在商业银行的资产结构中，贷款流动性最差，在商业银行面临突发性流动需求时难以及时变现。因此，商业银行通常会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资产作为一级储备，以满足存款提取和新增贷款的需求。但现金资产不是盈利资产，若持有比例过高，将会降低商业银行的盈利能力。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1、证券投资的主要功能

(2) 增强流动性

为了兼顾流动性和盈利性目标，商业银行还需要二级储备作为补充。二级储备一般以短期证券为主，中长期证券在一定程度上也可满足要求，只是相对短期证券的流动性稍差一些。当商业银行的现金储备不足以应对流动性需求时，商业银行可通过出售部分证券来缓解流动性短缺。此外，商业银行的证券组合还可以作为财政借款、贴现借款、回购协议的担保品，通过拆借资金来满足商业银行的流动性需求。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1、证券投资的主要功能

(3) 管理风险

证券投资是商业银行管理风险的重要工具。不同于贷款受限于区域、行业或客户，证券投资提供的选择多样，其分散风险的范围也随之扩大。通过买入并持有高质量的证券，商业银行的整体资产结构呈现多元化，且投资取得的收益在一定程度上可冲抵贷款组合的信用风险。证券的流动性普遍高于贷款，商业银行可以使用证券组合及时调整资产和负债的利率敏感性。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 管理风险

因此，商业银行对不同发行者、不同期限、不同收益率的证券采取分散化投资策略，可将商业银行的经营风险与投资损失降到尽可能小的程度，实现收入多元化和风险分散化。但也要看到，试图用证券投资来分散风险的做法不是万能的。

一方面，商业银行过多参与证券投资业务，容易让商业银行集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的风险于一身，从而放大风险；

另一方面，商业银行投资的各类证券都有一定的市场风险（如利率突然变化引起债券价格的变化），可能给商业银行的盈利带来波动，从而增加潜在的新风险。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4) 降低资本占用

商业银行的资本与资产的风险度具有密切的联系，为提高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商业银行具有降低资产风险的动机。由于贷款存在较高的信用风险，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其风险权重一般较高，而商业银行持有的大部分证券流动性较高、风险权重小，因此商业银行将闲置的资金投资于证券而非贷款，可以在扩大收益的同时减少资本的占用，实现资产增长幅度高于要求的资本增长幅度。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5) 享受税收优惠

商业银行持有的证券多为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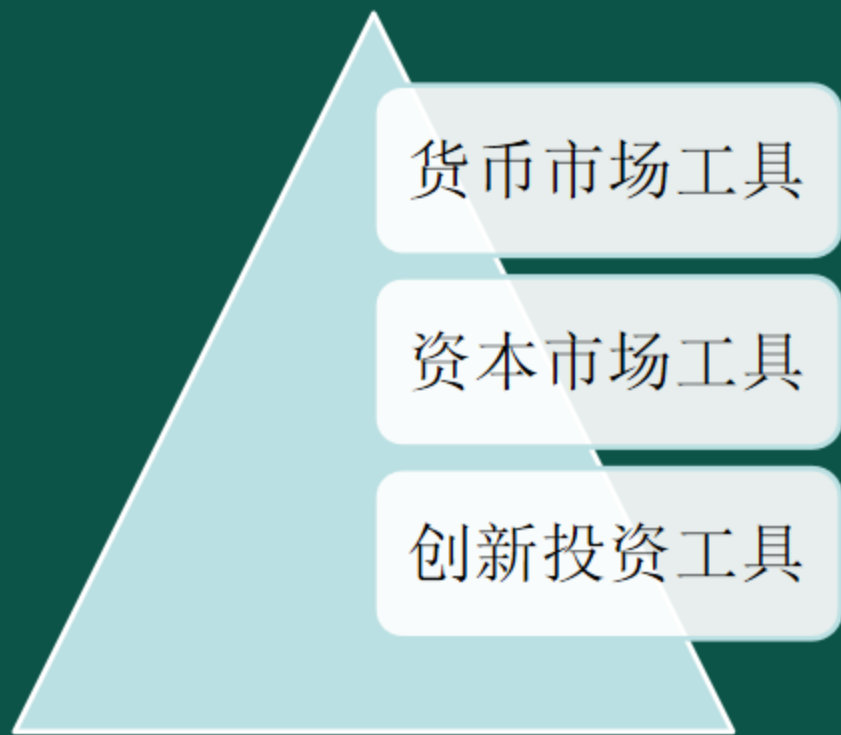
国债利息收入为企业免税收入，地方政府债券也具有税收上的优惠，因此，商业银行可以通过证券组合享受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2、证券投资的种类

一般来说，商业银行证券投资工具分为三大类：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①货币市场工具

其特点是一年内到期，预期收益不高，但风险低、易变现。货币市场工具主要包括短期国库券，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中长期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央行票据、回购协议、银行承兑票据、商业票据。

②资本市场工具

其特点是到期日超过一年，预期收益较高，但风险大、不易变现。资本市场工具包括到期日在一年以上的中长期政府债券、公司债券、股票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③创新投资工具

近年来，随着金融市场上不断出现新的投资工具和银行业经营范围的扩大，可供商业银行选择的证券投资种类越来越多。金融衍生工具、资产证券化债券、抵押支持证券等金融创新品种已成为商业银行证券投资组合的新选择。

在商业银行的证券投资组合中，绝大部分是信用等级高的债券和票据类金融工具，如政府债券、央行票据、公司债券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2、证券投资的种类

（1）政府债券

政府债券是以政府为主体发行的债券，包括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国债有三个优点：

①**违约风险低**。国债由中央政府发行，其违约风险是所有证券中最低的，因而被投资者誉为“金边债券”。

②**流动性强**。国债的供需弹性稳定，国债的二级流通市场相比其他债券更发达。

③**抵押代用率高**。商业银行持有的国债可以作为向中央银行再贷款的抵押品。地方政府债券的发行和流通大部分集中在本地，因而不如国债活跃。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2、证券投资的种类

(2) 金融债券

金融债券是以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为主体发行的债券，包括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商业银行次级债券、商业银行混合资本债券、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和其他普通金融债券。

为促进债券市场的发展、规范金融债券发行行为，2005年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对各类金融债券的发行与流通做了详细规定。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 非金融企业债券

非金融企业债券是以非金融企业为主体发行的债务工具，包括公司债券和其他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

公司债券是指公司为筹措资金而发行的债务凭证，发行债券的公司向债券持有者做出承诺：在指定的时间内，按票面金额还本付息。与国债相比，公司债券风险高、流动性差、没有税收优惠。

其他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主要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集合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4) 创新金融工具

在金融创新的推动下，金融衍生工具的发展也为商业银行投资提供了更多选择。

十年期国债期货合约的上市，填补了中国债券市场上长期避险工具的空白；

银行间标准债券远期的推出，进一步丰富了场外衍生工具。此外，信用类债券创新品种也在不断增加。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证券投资的组合管理

商业银行由于资产规模、经营状况、贷款需求和投资管理
能力等方面存在差异，在证券投资组合的管理方式上也会有所
不同，但一般都遵循以下基本程序。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证券投资的组合管理

（1）确定管理目标与标准。证券投资基金组合管理政策属于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政策的一部分，其管理目标应与商业银行的总体经营目标一致。因此，管理人员需要充分考虑商业银行的资产负债状况、资产集中度、可承担风险等因素，实现证券投资基金组合的最优配置。

（2）预测宏观经济变量的走势。在证券投资基金组合中，经济增长率、利率与通货膨胀率等宏观经济变量的波动都会对证券投资基金组合的收益率和风险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因此几乎每个证券投资决策都包含了对外部经济环境的观测和预判。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证券投资的组合管理

(3) 确定预期收益率。商业银行需要根据证券投资组合管理政策的目标确定预期收益率，包括证券发行时承诺的利息支付和可能的资本利得或资本损失。

若证券持有至到期，其收益率表现为到期收益率。但商业银行为了满足流动性需求或为新贷款融通资金，有时需要提前出售证券，此时的收益率表现为证券购买日至出售日的持有期收益率。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证券投资的组合管理

（4）管理风险头寸。测算证券投资业务的风险头寸是管理风险的基础，商业银行通过评估其资产负债的风险敏感度，采取缺口管理、期限管理与市场价值模型等工具，可合理控制证券投资的风险暴露，在商业银行可承受的风险范围内合理安排证券投资组合的结构。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3、证券投资的组合管理

（5）确定担保要求。商业银行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突发的流动性需求，需要向银行同业、政府机构或中央银行借款。有些借款需要合格的担保品，如国债、央行票据或银行承兑票据等。因此，商业银行应明确向外部借款所要求的担保品，合理安排证券投资组合的种类。

（6）评估税收状况。商业银行应综合考虑证券投资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估算应税收入和免税收入，以确定证券投资组合中证券的种类、数量和比例。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单选】资本市场工具包括（ ）。

- A. 央行票据
- B. 回购协议
- C. 银行承兑票据
- D. 到期日在一年以上的中长期政府债券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答案：D

解析：货币市场工具主要包括短期国库券，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中长期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央行票据、回购协议、银行承兑票据、商业票据。

资本市场工具包括到期日在一年以上的中长期政府债券、公司债券、股票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单选】下列属于商业银行资产业务的是（ ）。

- A. 贷款承诺
- B. 贴现
- C. 再贴现
- D. 银行承兑汇票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答案：B

解析：贴现是银行买入未到期票据、间接向持票人提供资金的资产业务，其余选项均属于表外或负债业务。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多选】按照资金用途，个人贷款可以分为（ ）。

- A. 个人住房贷款
- B. 分期还款贷款
- C. 个人消费贷款
- D. 个人经营贷款
- E. 信用贷款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答案：ACD

解析：按照资金用途，个人贷款可以分为个人住房贷款、个人消费贷款、个人经营贷款。

按照贷款方式，个人贷款可以分为信用贷款（包含信用卡贷款）、抵押贷款、质押贷款、循环贷款。

按照还款方式，个人贷款可以分为分期还款贷款和到期一次性还款贷款。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考点三、商业银行表外业务

按照《商业银行表外业务风险管理办法》，表外业务是指商业银行从事的，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不计入资产负债表内，不形成现实资产负债，但有可能引起损益变动的业务。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考点三、商业银行表外业务

商业银行开展表外业务，应当遵循管理全覆盖、分类管理和风险为本原则。

管理全覆盖原则是指商业银行应当对表外业务实施全面统一管理，覆盖表外业务所包含的各类风险。

分类管理原则是指商业银行应当区分自营业务与代理业务，根据不同表外业务的性质和承担的风险种类，实行分类管理。

风险为本原则是指商业银行开办表外业务，应当坚持风险为本、审慎经营、合规优先的理念，并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对业务进行管理。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考点三、商业银行表外业务

根据表外业务特征和法律关系，表外业务分为担保承诺类、代理投融资服务类、中介服务类和其他类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一）担保承诺类表外业务

担保承诺类表外业务包括担保、承诺等按照约定承担偿付责任或提供信用服务的业务。

担保类表外业务是指商业银行对第三方承担偿还责任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信用风险仍由银行承担的销售与购买协议等。

承诺类表外业务是指商业银行在未来某一日期按照事先约定的条件向客户提供约定的信用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诺**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一）担保承诺类表外业务

对于担保承诺类表外业务，要重点关注信用风险，关注统一授信执行、表外业务信用风险转换系数、表外业务垫款等情况。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二）代理投融资服务类表外业务

代理投融资服务类表外业务指商业银行根据客户委托，按照约定为客户提供投融资服务但不承担代偿责任、不承诺投资回报的表外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委托贷款、委托投资、代客理财、代理交易、代理发行和承销债券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二）代理投融资服务类表外业务

【说明】如果商业银行在办理委托贷款业务过程中提供了显性或隐性的担保，或者贷款出现风险后银行进行了刚性兑付，这部分业务实质上会转化为银行的信用风险。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依赖银行信誉的委托贷款，可能需要计提相应的风险资本。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三）中介服务类表外业务

中介服务类表外业务指商业银行根据客户委托，提供中介服务、收取手续费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代理收付、代理代销、财务顾问、资产托管、各类保管业务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四）其他类表外业务

其他类表外业务是指上述业务种类之外的其他表外业务。

商业银行开展代理投融资服务类、中介服务类表外业务时，应当实现表内业务与表外业务、自营业务与代理业务在资产、账务核算、人员等方面的隔离，不得以任何形式约定或者承诺承担信用风险。

重点关注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关注业务操作规范、客户投诉、金融消费者保护等情况。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单选】按照《商业银行表外业务风险管理办法》，商业银行开展表外业务应遵循的原则不包括（ ）。

- A. 管理全覆盖
- B. 分类管理
- C. 风险为本
- D. 利润优先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答案：D

解析：表外业务的核心原则为管理全覆盖、分类管理、风险为本，利润优先不符合审慎经营的监管要求。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单选】商业银行开展代理投融资类表外业务时，需重点防控的核心风险是（ ）。

- A. 信用风险
- B. 操作风险与声誉风险
- C. 市场风险
- D. 流动性风险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答案：B

解析：这类业务银行不承担代偿责任，核心管控重点是操作流程不规范、客户投诉引发的操作风险与声誉风险。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多选】代理投融资服务类表外业务包括（ ）。

- A. 委托贷款
- B. 资产托管
- C. 代理发行
- D. 财务顾问
- E. 代理交易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体系

答案：ACE

解析：代理投融资服务类表外业务指商业银行根据客户委托，按照约定为客户提供投融资服务但不承担代偿责任、不承诺投资回报的表外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委托贷款、委托投资、代客理财、代理交易、代理发行和承销债券等。

中介服务类表外业务指商业银行根据客户委托，提供中介服务、收取手续费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代理收付、代理代销、财务顾问、资产托管、各类保管业务等。



本节小结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 业务体系

1、商业银行负债业务

2、商业银行资产业务

3、商业银行表外业务